

適度支援輕度缺損長者 長遠減低長期護理負擔

勞福局與社會福利署近年撥入頗多資源及開拓多種新服務去滿足「中度缺損」或以上體弱程度長者的照顧需要，這是值得肯定的施政。

不過，醫療服務的發展經驗，提醒我們若只是集中資源蓋醫院、醫重病，只會令醫療負擔愈來愈沉重，必須平衡地做好「病向淺中醫」的基層醫療；同樣，要做好長者長期護理照顧，亦不能只顧處理中度或以上缺損長者的需要。

勞福局及社署的思維，一直認為只應將有限資源用在最有需要人士身上，以致自 2006 年以後，政府再沒有增撥額外資源去為「輕度缺損」長者提供更多服務名額；一般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隊為應付不斷增加的普通個案需求，只能將既有使用者的服務量不斷攤薄，此做法並不理想。¹

在工作經驗中，我們見到很多 70 至 80 歲屬「輕度缺損」的長者，本來尚可靠拐杖自由行動、可以自我照顧一般生活，只是因為筋肌勞損或其他非太嚴重的慢性病，無法自行清潔居所、或獨自往政府診所覆診、又或無法往遠處購買糧食與生活用品或站立煮食；如果得到膳食供應、上門清潔家居、護送覆診等基本家居支援，便可在社區內生活。只是現時服務供不應求，服務隊要將有限名額分配給最衰弱的求助人士，輪不上服務的長者只能自己勉強處理那些生活需要，但往往因失足跌倒受傷而變成「中度或以上缺損」，需要入住院舍或接受更昂貴之居家照顧服務。

現時，社署內照顧一位中度缺損長者的服務，每月成本是\$3,889(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至\$7,631(長者日間護理)；但用於「輕度缺損」長者的家

¹ 如清潔由每周一次減為隔周一次、上門協助沐浴由隔天減為隔兩三天)；又或編排只在上午向送午餐或只在黃昏送晚餐。

居支援服務，每月成本可低於\$1,700；若長者傷得要入住院舍，成本更是過萬元。此外，照顧「中度或以上缺損」長者要求更高的技能、體力與心智，要培養維持足夠數量的此類員工更為困難。

與其在河流下游奔波勞碌去落水救人，倒不如同時抽一部份資源去在上游阻止有人跌落河道 --- 作為面對老化社會要減輕長期護理的壓力，政府必須正視向有真正需要的「輕度缺損」長者提供家居支援。

政府中人一直有個心結，認為現時「綜合家居照顧普通個案服務」是來者不拒，故服務需求將是無底深潭，因而拒絕按長者人口增長去補充服務名額；但結果是更多長者要用更昂貴的服務。要紓減官員的疑慮，不如參照「統一評估機制」的精神，設立一套較簡單、執行成本也較低的甄別機制，當確定長者為「輕度缺損」²，便安排他進入一個分區輪候名單，順序獲得一段時期的服務，期滿再評核是否需要繼續³；政府亦可因應輪候人數調撥資源去增添服務名額，避免有需要長者輪候過久。

長者社區照顧服務關注組
2016年2月16日

² 政府醫院醫生的判斷可以作為其中一個資格。

³ 此處假設長者使用服務一段時間後健康會好轉，經驗上有三分之一長者有此情況，而目前一些照顧隊是用這方法去騰空服務名額去讓其他輪候者有機會受惠。